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4月26日,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 独立董事孟荣芳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由于个人原因,孟荣芳女士向公司提出辞 去独立董事职务,同时辞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 辞职后,孟荣芳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孟荣芳女士的辞职导致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中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 的三分之一,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 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孟荣 芳女士的辞职将在股东大会选举出新的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期间, 孟荣芳女士 仍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 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职责。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履行相关程序, 完成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

孟荣芳女士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独立公正、勤勉尽责,为董事会的规范 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孟荣芳女士作出的重要贡献表示 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26日

